



亞太經貿消息

整理／黃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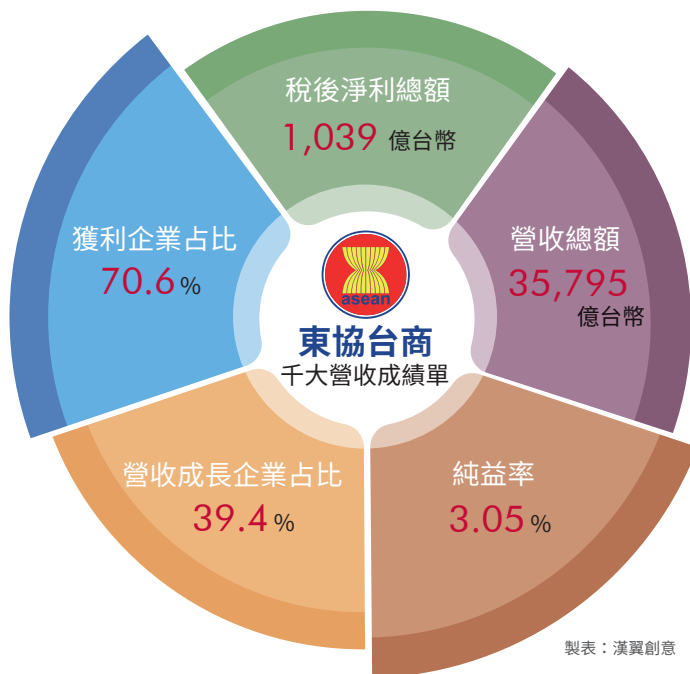
東協台商千大 總營收衝 3.6 兆新台幣

據工商時報 4 月 10 日報導，CRIF 中華徵信所 4 月 9 日首度公布東協台商 1,000 強排名，千大東協台商總營收逼近新台幣 3 兆 6 千億元，獲利突破千億元大關，且在根基紮實下，逾七成台商都能賺錢，顯示這個 20 億人口的內需市場具誘人之處。

調查結果也顯示，東協台商 1,000 強中，營收成長的企業占比達 39.4%。此外，東協台商 1,000 強中，有 62 家為成立或併購於 2016 年之後，其中又有 33 家併購或成立於 2017 年之後，反映出政府目前推動的新南向政策對產業界確有影響，讓台灣對東協及南向的投資明顯加溫。此外，中華徵信所認為台灣大型企業對東協的投資並沒有因為美中貿易戰催化而激增，仍然依著企業本身的投資需求節奏進行，但是台資企業往東協及印度傾斜的大趨勢已經成形。

中華徵信所總編輯劉任也提醒，「東協地區是方興未艾的市場，業者要享有高獲利卻不容易」，此外，相較於韓國企業勇於在國際市場投資布局，台資企業對東協地區的投資少了一點積極性。

他舉例說，2010～2017 年期間，韓國在東協地區投資 342 億美元，台灣企業投資 175 億美元，大概是韓商的一半，以最大單一市場的越南來看，台商投資總額 53.5 億美元，卻僅是韓國在越南的 30%，「韓國看到機會就把握，投資也看較長，台灣經常觀察很久，搞懂穩賺後才肯投資。」



劉任指出，千大東協台商的獲利家數達 706 家，但就產業面來看，純益率最能反映廠商賺的輕不輕鬆，以中華徵信所的調查分析，千大東協台商平均純益率 3.05%，其中傳產製造業純益率 3.75%、泛電子業 4.08%，這兩大類產業也是台灣製造出口的強項。至於服務業的純益率低到只有 2.69%，顯示這個大區域市場雖然方興未艾，但想要享有高獲利率絕不容易。

韓國公布推動「超 5G 策略」

據韓國科學技術資訊通信部 4 月 8 日新聞稿，韓國政府 4 月 8 日公布「超 5G 策略」，規劃 1. 公共部門領先帶動投資、2. 擴大民間投資、3. 改善制度、4. 奠定產業基礎以及 5. 輔導拓展海外市場等 5 大策略領域之 52 項計畫。

韓國政府相關部會表示，政府將與民間合作投資 30 兆韓元，於 2022 年建立全球最初之 5G 生態圈，並成立及運作政府相關部會、業界及專家組成之「超 5G 策略委員會」，全面推動「超 5G 策略」。5G 係可將龐大之數據超高速傳送，可即時快速連結所有內容之第 4 次工業革命核心基礎架構，並非單純升級目前之行動通信服務，而是創造創新型綜合服務、高科技終端設備等新產業之機會。

韓國政府本次公布之「超 5G 策略」設定於 2026 年 5G 策略產業之生產金額為 180 兆韓元、出口金額為 730 億美元，以及創造 60 萬個就業機會之目標，5 大策略領域之主要內容如次：

1. 公共部門領先帶動投資，早日確保市場及提高國民之生活品質：將實體驗證及擴大超 5G 之核心服務、公共部門領先協助創造需求、



圖 / SK Telecom

▲ SK Telecom 執行長 Park Jeongho 宣布啟用 5G 商用網路訊號。

在公共服務領域啟用 5G，以提高生活品質及建造 5G 智慧城市。

2. 擴大民間投資：提供稅制及投資優惠，宣導早日架構 5G 全國服務網絡、建立測試及實體驗證 5G 之基礎架構、促進中小企業研發 5G 技術、輔導發展 5G 文創市場，以及協助主要產業生產過程之創新。
3. 改善制度：調整通信費用及制度、增加供應毫米波頻段及改善規範、建立最安全之 5G 使用環境、修改 5G 綜合服務之規範，減少與數位通訊之落差及保護使用者。
4. 奠定產業基礎：確保領先全球之技術、加強保護資訊，提升產業之競爭力、建立超 5G 韓流之基磐，以及輔導 5G 創業與培育人才。
5. 輔導拓展海外市場：輔導提供全球化之 5G 服務、全球領先實施 5G 標準化及協助拓展海外市場。

另據聯合新聞網 4 月 4 日報導，為搶先成為全球首個對全國消費者開通超快速無線網路技術的國家，南韓 3 大電信商宣布，他們已在

4月3日深夜啟用第5代行動網路技術(5G)服務。專家表示,5G上網如轉瞬般飛速,連線速度較4G快上20倍,讓智慧手機用戶能在不到1秒時間內下載多部完整電影。

不過,綜合後續外媒報導,由於目前5G仍尚未真正普及,5G收訊信號仍不穩定,讓許多體驗者在使用後大呼失望。

大陸業者搶占日本風力發電市場

據日本經濟新聞3月25日指出,根據日本風力風電協會統計,2015年度底日本風力最大發電能力約303萬kW,預估2020年度及2030年度將分別增長至1,090萬kW及3,620萬kW。日立製作所甫於本年1月宣布退出生產風力發電機市場,加上三菱重工業及日本製鋼所亦實質上退出生產陸上風車市場之背景下,大陸業者急於填補日本風電相關設備生產空缺。

一般而言,輸出功率為20kW以上者屬大型風車,低於20kW者則歸類小型風車。設置大型風車所需之環評最長可達5年之久,若屬小型風車將可大幅縮短風車自環評通過至正式啟動之時程。在丹麥商沃旭能源(Ørsted)於千葉縣銚子沿岸建置20萬kW大型離岸風電計畫之際,搶食日本小型風車之大陸企業也蜂擁而至。

位居全球小型風車第三位之大陸業者上海致遠在日本已擁有建置250支風機運轉的實績,並將於今年6月起販售專為日本設計、輸出功率為19.2kW之小型風車,且預定於3個月內完成環評。此外,該公司更提出2022年前達成2,500支風機之目標。另出售小型風機給丹麥及德國等的青島安華新元風能(ANE)亦自2017年10月進軍日本後,已有販售40支風機的實績,並提出2019年中取得日本200支風機訂單之目標。

低成本之大陸製風車與愛爾蘭等小型風車有名大廠相比極具優勢,此外,大陸產大型風車更是比歐美產便宜5成,除風車主要素材一鐵在中國大陸價廉之外,大量生產亦係壓低成本之原因。

此外,FIT(政府電力收購制度 Feed-in Tariff)系統費用增加在大陸形成問題,大陸當局重新檢視FIT,致使業者對再生能源的投資意願降低。業者預期大陸市場無法成長,大陸風車業者爰將目光轉向海外新市場。同時,大陸國家主席習近平推動風力產業輸出方針,以「一帶一路」拓展非洲及巴基斯坦等中亞市場,大陸業者在日本等實績應有助開拓新興國家市場。

馬國2020年起徵收數位服務稅

據經濟部貿易局全球商情4月10日報導,馬來西亞財政部副部長阿米魯丁(Amiruddin Hamzah)表示,隨著馬國國會審議通過2019年服務稅(修正)法令,讓馬國政府能開始徵收數位服務稅(Digital Service Tax)。馬國政府將於2020年1月1日起對年營業額50萬馬幣(約合12萬2,041美元)以上的海外數位服務供應商徵收數位服務稅,稅率為6%。

阿米魯丁副部長舉挪威為例,挪威自2011年7月起開徵的數位服務稅,稅率為25%。紐西蘭自2016年10月起開徵數位服務稅,稅率為15%。俄羅斯則自2017年1月起實施,稅率為18%。馬國於2018年11月發布的2019年財政預算案中,建議徵收數位服務稅,主要對象為從事數位服務,諸如軟體、音樂、視頻與數位廣告等的海外企業。

數位服務稅將為馬國國內外企業以及在線和離線服務供應商提供公平競爭環境。根據該法案,違約者可被判罰鍰5萬馬幣,監禁3年或兩者兼施。該法案適用於逾越馬國地理範圍和海域的任何國籍或公民身份人士。

阿米魯丁副部長另稱,外國註冊的數位服務供應商須於今(2019)年10月1日至12月31日止,向馬國海關總署註冊,以便從明(2020)年1月起繳付6%數位服務稅。馬國盼網飛(Netflix)與其他大企業等均能夠在馬國註冊並支付數位服務稅,與其他國家的費率相較,馬國所徵收的數位服務稅稅率不高。🌐